

# 法律援助播散阳光 正义之手助弱者维权

——光明路法律服务所帮助79户村民追讨欠款

通讯员 秦璐

“法律服务所的法律援助实在是帮了我们的大忙啊！要不是你们，我们这些老年人、生活困难户的日子可真的是不好过了！”在我们这个月的回访工作中，一位老大爷握着光明路法律服务工作者的手说。据回访了解，十余万元的转包金已全部发放到村民手中。

今年1月6日，光明路街道东塔塔埠村79户村民集体来到法律服务所，他们情绪十分激动，要求办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转包合同欠款纠纷的法律援助诉讼事宜。经法律服务工作者了解，承包方已拖欠79户村民的转包金三个多月共十余万元，村

民中多数是老年人和生活困难的住户，马上到年关了，迟迟拿不到欠款，大家心急如焚。

法律服务所工作人员受理后，一边安抚大家的情绪，一边及时与司法所领导进行研判，集中人员对此案进行细致周密的调查取证。了解详细信息后，法律服务工作者迅速将79户村民的相关信息上报到区法律援助中心，经审核符合援助条件，于1月19日指派法律服务所进行法律援助，该所及时将纠纷诉至人民法院。在此过程中，法律服务工作者集合转包户和村民双方进行多次协商、耐心劝解，经过他们大量细致的工作，双方当事人终于在

3月12日开庭前同意和解，并签署了协议，及时化解了一起涉及多户村民的转包纠纷事件，平息了矛盾纷争。

本次法律援助共涉及240余人，是近年来所内援助案件中最大的一起，通过这次法律援助解决的纠纷事件，受理诉讼环节及时，法律援助程序运行严格，预防工作开展超前，杜绝了一起较大的群访事件发生，充分体现了设立法律援助机构的必要性，展现了法律援助伸张正义、助弱者维权的社会公益性，为辖区群众撑起了一把强有力的法律保护伞。



6月14日17时许，永安派出所接到110指令称，市中区东湖经典在建工地有人爬到32楼顶塔吊欲轻生。接报后，值班民警迅速出警，并联系消防大队共同赶往现场。

民警到达现场后了解到，吕某（女，42岁，河南人，现居住枣庄市中区）因家庭琐事与家人发生口角后，爬到东湖经典在建工地32楼顶塔吊欲跳下轻生。民警、消防官兵、工地工人一边在楼下设置防护设置，一边派出人员爬到楼顶靠近轻生女子做工作劝解，经过近三个小时的耐心细致的劝说，终于缓解了吕某的紧张情绪。下午17时50分许，吕某被民警与消防官兵成功解救。图为轻生女子被成功解救。

（通讯员 蔡新宇 摄）

## 走进农行学理财 我是小小银行家

近日，为了培养孩子的理财能力，引导孩子树立正确的消费观，中国农业银行枣庄分行举办了“我是小小银行家”金融体验活动，近30名小朋友在家长的陪同下在市中华支行参加了活动。

在近2个多小时的活动里，中国农业银行枣庄分行的工作人员带领小朋友们一起学习了货币的起源、辨别真假人民币、合理消费、如何理财等金融知识，介绍了鲁通卡、漂亮妈妈卡等新卡种，引起了在场的小朋友及家长们的浓厚兴趣。

此外，小朋友们还参加了知识问答、才艺表演、互动游戏，现场气氛非常热烈。在市中华支行负责人的带领下，参观了网点的ATM、超级柜台等自助设备，演示了如何在ATM机上正确地完成取款。

活动结束后，每个小朋友不仅得到了农行颁发的“小小银行家”证书，还获得了农行准备的丰厚礼物。孩子们在欢声笑语中对个人人生规划，理财知识有了初步的认识，他们纷纷表示，要从现在做起用好自己的压岁钱。

（通讯员 刘军）

## 严控酒驾反弹趋势 确保夏季交通安全

为确保道路交通安全畅通，坚决避免因酒驾引发交通事故，近日，市中交警大队开展酒后驾驶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严控酒驾反弹趋势。

整治行动中，该大队加强午后、晚间等重点时段的管控，通过在辖区繁华路段、重点路段设置临时执勤点，对过往车辆进行认真检查，对涉嫌醉后驾驶的驾驶人，使用酒精检测仪逐人进行酒精测试，及时做好取证工作，切实有效地打击了酒后驾驶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在查处酒驾的同时，执勤民警向驾驶人开展宣传教育，使他们认识到酒后驾驶的极端危害性和潜在的安全隐患，达到“查处一起、教育一批、宣传一片”的目的，营造了广大交通参与者自觉抵制酒驾的良好氛围。当天，大队出动警力48人次，检查各类车辆160多辆，查处酒后驾驶3起，未携带驾驶证2起，其它交通违法行为15起，取得了良好的整治效果，有力地震慑了酒后驾驶违法行为，维护辖区道路安全畅通。

（通讯员 张伟 鹿稳 摄）



## 有监控真好

6月6日，我区某居民小区发生命案，区公安分局民警接报后迅速赶赴现场，调取监控录像并及时布控，抓获故意杀人犯罪嫌疑人郑某，从案发到破案仅仅用了18个小时。当民警押解郑某指认现场时，有居民打出“有监控真好”的牌子。

目前，该分局已在辖区主要路段、社区、公共场所、机关、学校、厂矿等复杂场所安装高清监控1800路，实行视频全覆盖，赢得百姓的称赞。图为6月7日，区公安分局民警押解故意杀人犯罪嫌疑人郑某指认现场时，有居民打出“有监控真好”的牌子。（通讯员 贾方勇 摄）

## 齐村镇司法所组织社区 矫正人员参加公益劳动

近日，齐村司法所组织辖区社区矫正对象开展集中公益劳动，对西沙河河岸垃圾进行清理，美化了乡村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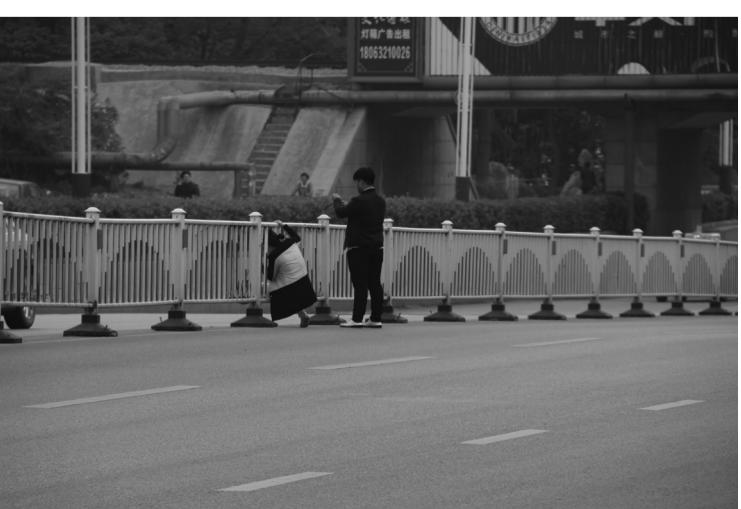
在本次活动中，社区矫正对象表现积极，态度端正，以饱满的热情投入到河岸清理工作。他们以自己的行为回馈社会，为广大群众提供了一个干净、舒适的环境。

通过这次劳动，矫正对象普遍感受到公益劳动的意义，表示今后一定要积极参加司法所组织的各项活动和公益劳动，不断改造、充实、完善自我，用诚实的劳动和辛勤的汗水洗涤过去的污垢，努力改造成为自食其力，并对社会有益的人，真诚回报社会和政府的关怀。

（通讯员 王玲 李群 摄）



不文明交通行为  
随手拍



地 点：光明路

图片说明：行人翻越护栏

拍 摄 者：川川



地 点：青檀路

图片说明：三轮车逆行

拍 摄 者：卡卡



地 点：青檀路

图片说明：三轮车闯红灯

拍 摄 者：卡卡